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新增平安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6年8月7日起新增委托平安银行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规则以平安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987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988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0420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420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987	景顺长城科创板创新人工智能文智资产封闭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募集基金A
000988	景顺长城科创板创新人工智能文智资产封闭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募集基金C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4047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网址:bank.pingan.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投额度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流程和相关程序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费率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费率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销售机构将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jlgw.com.cn
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网址:bank.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懂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七日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 中国建设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6年8月7日起新增委托中国建设银行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规则以中国建设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987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988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0420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420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987	景顺长城科创板创新人工智能文智资产封闭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募集基金A
000988	景顺长城科创板创新人工智能文智资产封闭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募集基金C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张东生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投额度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流程和相关程序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费率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费率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销售机构将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jlgw.com.cn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懂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七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联接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 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深证100ETF联接		
基金代码	30027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广发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8月7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入金额(单位:元)	2026年8月7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出金额(单位:元)	2026年8月7日	
	暂停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暂停大额申购: 申购人、申购金额和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和申购人利益	
	广发深证100ETF联接A	广发深证100ETF联接C	广发深证100ETF联接E
	广发深证100ETF联接A	广发深证100ETF联接C	广发深证100ETF联接E
	广发深证100ETF联接A	广发深证100ETF联接C	广发深证100ETF联接E
大额申购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申购人、申购金额和申购费率	是	否	

注:广发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场内简称为“深证100基金”。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8月7日起,广发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合计超过100,000.00元的大额业务,即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申请金额大于100,000.00元,则100,000.00元确认为成,超过100,000.00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有确认失败;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金额大于100,000.00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100,000.00元的申请确认为成,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机构投资者通过多家销售渠道的多笔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将累计计算,不同份额的申请将单独计算限额,并按上述规则进行确认。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础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7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中证国新港股通 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 联接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 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代码	0227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广发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8月7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入金额	2026年8月7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出金额	2026年8月7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入/转出金额	2026年8月7日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	100,000,000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人民币)	100,000,000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人民币)	100,000,000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人民币)	100,000,000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申购的基金名称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E
大额			

注:广发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场内简称为“深证100基金”。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8月7日起,广发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合计超过100,000.00元的大额业务。即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申请金额大于100,000.00元,则100,000.00元确认为成,超过100,000.00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有确认失败;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金额大于100,000.00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100,000.00元的申请确认为成,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机构投资者通过多家销售渠道的多笔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将累计计算,不同份额的申请将单独计算限额,并按上述规则进行确认。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础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7日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交易情况的提示公告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金亦庄产业园REIT
基金代码	4800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发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发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发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二、关于公募REITs交易情况的提示
2026年8月6日,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411元/份,相较于2026年7月9日收盘价格涨幅达到20.4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专项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5号——一般指引》的相关规定,不动产基金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格累计涨幅达到20%,基金管理人应当披露交易情况提示公告。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广大投资者注意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受多种因素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交易价格波动风险,在理性投资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

三、不动产项目的经营业绩情况

本基金通过北京盛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持有的不动产项目合计由2个产业园区组成,为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兴北街11号院的瑞气及新源顺汽车关键零部件产业园N12-1地块投资项目(简称“N12项目”)及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兴北街4号院的瑞气及新源顺汽车关键零部件产业园N20-1地块投资项目(简称“N20项目”)。建筑面积合计约129.643万平方米,租赁面积合计约122.897万平方米。截至2026年6月30日,不动产项目出租率为87.74%,2026年前2个季度,本基金实现可供分配金额3,424.14万元,对比按天折算的同期预测可供分配金额的达成率为101.87%。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基金投资的不动产项目经营稳定,基金运作正常,运营管理机构履职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汽车行业信息披露义务。

四、租金收缴与项目运营情况

2026年第2季度,本项目在现行租约共涉及租户13家,主要集中在汽车制造业、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商务服务业等四个行业。

针对本项目租户户出比较高,租户结构相对集中的特点,基金管理人及运营管理机构持续深化协同配合,并采取以下应对措施来保障项目租金收缴效率和运营稳定性。

一是稳存量。基金管理人及运营管理机构与重要租户保持密切沟通:1)深入了解租户的业务需求、经营类型及上下游流动情况,通过个性化的定价策略、租户资源协同与伙伴关系建设,提高园区营商环境等多种措施助力其业务发展。2)加强入区企业入驻的综合服务,在优先保障项目整体出租率平稳的前提下,适度下调租金,并审慎把控租金下调幅度。

二是扩增量。运营管理机构持续在北京经开区重点扶持的制造业、高科技装备、智能制造等高新赛道储备优质意向租户,通过灵活的招商策略,完善运营管理能力,持续提升租金收缴率,保障租金收缴效率和项目运营稳定性。

三是精细化租金收缴管理,进一步规范租金收缴事前风险预防,事中动态跟进,事后复盘各环节的标准化动作,并编制数字化手段提升租金收缴风险管控效率。

与此同时,基金管理人及运营管理机构高度关注项目所在区域租赁市场竞争环境,并将结合市场化及时灵活调整运营策略。

五、价格变动对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的影响
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上涨/下跌会导致单位净值/基金资产净值下降/提高。

根据《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2026年度预测的可供分配金额为67,860,692.80元。

1.如投资者在首次发行时买入本基金,买入价格为2.720元/份,该投资者的2026年度年化净现金流/基金份额预测=67,860,692.80/(400,000,000/2.720)=67.86%。

2.如投资者在2026年8月6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入本基金,假设买入价格为当天收盘价2.411元/份,该投资者的2026年度年化净现金流/基金份额预测=67,860,692.80/(400,000,000*2.411)=70.41%。

需特别说明的是:

1.本基金发行后的年化净现金流/基金份额预测=预计年度可供分配现金流/基金发行规模,对应到每个投资者的2026年度净现金流/基金份额预测=预计年度可供分配现金流/基金买入成本。

2.以上计算说明中的可供分配金额系根据《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予以假设,不代表实际年度的可供分配金额。

3.净现金流/基金份额率不等于基金的收益率。

六、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投资者可以登录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iccfund.com或拨打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968-1166进行咨询。

七、其他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参与本基金相关业务前,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熟悉不动产基金投资特点,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标、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88755 证券简称:汉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9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资金来源项目	2026/7/24
回购资金总额	2026/7/24-2026年8月31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研发投入
预计回购数量	20,463股
预计回购价格区间	9.00元
回购期限	2026/7/24-2026/8/31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23日,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9.41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2026年7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4)。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8月6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9,6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2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4.99元/股,最低价为24.7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0,221.8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88469 证券简称:芯联集成 公告编号:2026-035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8月14日(星期五)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08月14日前访问网站https://esech.com/1AcCYUJRAs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08月14日(星期五)15:00-16:3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8月14日(星期五)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 奇奇
独立董事 陈琳
财务负责人 王韦
董事会秘书 张锐
(如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08月14日(星期五)15:00-16:30通过网址https://esech.com/1AcCYUJRAs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08月14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锐、商卿卿
电话:0575-98421800
邮箱:IR@unt-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富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3986 证券简称: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2026-070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A股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 前十大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兆易创新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2026年7月3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股份比例(%)
1	第一大股东	34,647,736	4.94
2	第二大股东	30,253,060	4.24
3	第三大股东	26,464,228	3.69
4	第四大股东	26,464,228	3.69
5	第五大股东	13,032,500	1.85
6	第六大股东	1,046,082	0.15
7	第七大股东	1,046,082	0.15
8	第八大股东	1,046,082	0.15
9	第九大股东	1,046,082	0.15
10	第十大股东	1,046,082	0.15

注:公司目前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一致。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ST人福 编号:临2026-068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布瑞哌唑片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人福”)公司持有其80%的股权)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布瑞哌唑片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批件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 一、药品名称:布瑞哌唑片
- 二、批件号:2026S02768、2026S02767、2026S02766
- 三、剂型:片剂
- 四、规格:(1)0.5mg(2)1mg(3)2mg
- 五、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 六、药品有效期:12个月
- 七、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 八、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65402、国药准字H20265401、国药准字H20265400
- 九、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至:至2031年07月27日
- 十、药品生产企业: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十一、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布瑞哌唑片主要用于治疗成人精神分裂症。宜昌人福于2025年4月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了布瑞哌唑片的上市许可申请并获得受理,截至目前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为1,800万元人民币。布瑞哌唑片原研产品(商品名:Rexulti)由Otsuka Pharmaceutical Co.,Ltd.(大冢制药)开发,于2024年在我国获批上市,根据米内网数据信息显示,2025年Rexulti全国销售额约为900万元人民币。

布瑞哌唑片获批上市意味着宜昌人福具备了在国内市场销售该产品的资格,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其上市销售将给公司带来积极的影响。宜昌人福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着手安排相关产品的生产上市。该产品未来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